

德宏州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简报

第 14 期

德宏州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1 日

坚持导向 力求实效



2021 年 4 月 20 日，德宏州瑞丽市人民政府收到中央第八生态环境保护督查组交办的群众信访举报件，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因疫情告急，特委托分管副市长尹家辉带队组织德宏州生态

环境局瑞丽分局环境执法人员对投诉人反映的瑞丽市广母路奥星世纪三期旁的吴记霸王虾餐饮店油烟设备噪声扰民问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瑞丽市吴连明饭店营业时产生的油烟用集气罩收集



后，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通过一根高约 22 米的排气筒排放，运营中确有噪声产生，走访周边群众，均反映饭店在经营过程中夜间声音较大，存在噪声扰民问题，考虑到疫情期间，与非疫情期间正常营业状

态差别较大，故未对饭店夜间噪声进行监测。已要求该饭店暂停营业，并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恢复正常营业时会组织德宏州生态环境局瑞丽分局对饭店油烟净化设备噪声进行监测，若饭店油烟净化设备噪声超出国家允许排放的标准，将督促饭店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切实减少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尹家辉要求，一是疫情工作是重中之重，但环境保护不可松懈，排污企业经营一定要合法合规，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态环境合法权益；二是生态环境保护部门一定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和环保督查工作，压实责任，力求实效。



4月21日再次检查该饭店已暂停营业。虽疫情工作急迫，但市委、市政府始终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给予高度重视，不折不扣落实整改，切实结合疫情防控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两手齐抓，相互促进，通过保护生态环境更加深入彻底有效地防控疫情，通过疫情防控措施有效保障人民良好生态环境。

报：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

送：州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单位，各专项工作组组长、副组长，各县市党委、政府。
